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和要求，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文化”或“公司”）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审计委员会对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苏亚金诚于 2013 年 12 月成立，注册地址为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大厦 A 座 14-16 层。截至 2023 年末，拥有合伙人 49 人，首席合伙人为詹从才先生，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 348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 187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87 人。苏亚金诚 2023 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 4.3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3.45 亿元，与证券业务相关的收入为人民币 1.43 亿元（含审计业务收入及其他）。2023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37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0.79 亿元。苏亚金诚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主要涉及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等行业，其中影视文化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苏亚金诚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阅了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等资料，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工作经验和专业服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需要。2023 年 4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于审计工作开始前与会计师事务所讨论审计性质及服务范围；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及审计计划，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定期财务报告审计、审阅和商定程序执行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签字页）

吴长波

李 雳

刘 杰